



傷寒尚論編

十部  
239  
4



門 武  
補 239  
卷 4



尚論仲景傷寒重編三百九十七法卷之三

西昌喻 昌嘉言甫著 門人徐 彬忠可甫參

尚論少陽經證治大意

仲景少陽經之原文叔和太半編入太陽經中  
昌殊不得其解豈以太陽行身之背少陽行身  
之側其營衛顯然易辨非如陽明與三陰之屬  
腑臟者營衛難窺故將少陽之文彙入太陽耶  
此等處竊不敢仍叔和之舊蓋六經各有專司  
乃引少陽之文與三陽合病併病過經不解及

尚論篇

卷三

少陽全篇

一

壞病諸條悉入太陽篇中適足以亂太陽之正也。在太陽一經之病已倍他經辨之倍難而無端蔓引混收此後人所為多岐亡羊乎茲將治少陽之法悉歸本篇其合病併病壞病痰病另隸于三陽經後庶太陽之脈清而少陽之脈亦清耳。

少陽證用小柴胡湯和解加減一法

一傷寒五六日中風往來寒熱胸脇苦滿默默不欲飲食心煩喜嘔或胸中煩而不嘔或渴或腹中痛或

脇下痞鞭或心下悸小便不利或不渴身有微熱或欬者小柴胡湯主之傷寒中風有柴胡證但見一證便是不必悉具若胸中煩而不嘔去半夏人參加栝蘂實若渴者去半夏加人參栝蘂根若腹中痛去黃芩加芍藥若脇下痞鞭去大棗加牡蠣若心下悸小便不利者去黃芩加茯苓若不渴外有微熱者去人參加桂枝溫覆取微似汗愈若欬者去人參大棗生薑加五味子乾薑原文

軀殼之表陽也軀殼之裏陰也少陽主半表半裏

諸多見證  
即非太陽  
以太陽最  
外無暇及  
此耳故但  
見一二便  
是

之間其邪入而併於陰則寒出而併於陽則熱往  
來寒熱無嘗期也風寒之外邪挾身中有形之痰  
飲結聚於少陽之本位所以胸脇苦滿也胸脇既  
滿胃中之水谷亦不消所以默默不欲食即昏昏  
之意非靜默也心煩者邪在胸脇逼處心間也或  
嘔不嘔或渴不渴諸多見證各隨人之氣體不盡  
同也然總以小柴胡之和法為主治而各隨見證  
以加減之耳  
少陽病有辨證一法

眩亦有挾  
飲之意

二少陽之為病口苦咽乾目眩也原文

口苦咽乾者熱聚於膽也目眩者木盛生風而旋暈也

少陽病有汗吐下三禁二法

三傷寒脉弦細頭痛發熱者屬少陽少陽不可發汗

發汗則讞語此屬胃胃和則愈胃不和則煩而悸原文

少陽傷寒禁發汗少陽中風禁吐下二義互舉其

旨益嚴蓋傷寒之頭痛發熱宜於發汗者尚不可

汗則傷風之不可汗更不待言矣傷風之胸滿而

煩痰飲上逆似可吐下者尚不可吐下則傷寒之

脈細為胸中津亡可悟弱證至脈細胸中一團燎火所以服參多愈生津也

此條特為少陽之從

不可吐下更不待言矣

脈弦細者邪欲入裏其在胃之津液必為熱耗重復發汗而驅其津液外出安得不譫語乎胃和者邪散而津回也不和者津枯而飲結所以煩而悸也  
四少陽中風兩耳無所聞目赤胸中滿而煩者不可吐下吐下則悸而驚原文

風熱上壅則耳無聞目赤無形風熱與有質痰飲搏結則胸滿而煩此但從和解中行分竭法可也若誤吐下則胸中正氣大傷而邪得以逼亂神明

風因者其必有耳聾目赤煩滯之證風性上行也然則少陽之從寒因者其不甚耳聾目赤可知

此時即為城下之盟所喪不滋多乎

辨少陽經病有欲解不解四法

五傷寒三日三陽為盡三陰當受邪其人反能食不能食不嘔與胃和則愈之義互發原文

六傷寒二日少陽脈小者欲已也原文

七少陽病欲解時從寅至辰原文

受病之經正氣虛衰每藉力于時令之王此趨三

避五所繇來乎

八傷寒六七日無大熱其人躁煩者此為陽去入陰故也原文

陽去入陰則邪勢得以留連轉致危困者多矣有治傷寒之責者線索在手于邪在陽經之日亟從外奪不亦善乎

少陽證具將欲入裏而太陽陽明小有未罷但用小柴胡湯一法

九傷寒四五日身熱惡風頭項強脇下滿手足溫而

手足九熱也

渴者小柴胡湯主之原文

身熱惡風太陽證也頭項強太陽兼陽明證也脇下滿少陽證也本當從三陽合併病之例而用表法但其手足溫而加渴外邪輻奏于少陽而向裏之機已著倘更用辛甘發散之法是重增其熱而大耗其津也故從小柴胡之和法則陽邪自罷而陰津不傷一舉而兩得矣此用小柴胡湯當從加減法不嘔而渴者去半夏加栝蒌根為是

⑩傷寒陽脉澀陰脉弦法當腹中急痛者先用小建中湯不差者與小柴胡湯主之原文

陽脉澀陰脉弦渾似在裏之陰寒所以法當腹中急痛故以小建中之緩而和其急腹痛止而脉不弦澀矣若不差則弦為少陽之本脉而澀乃汗出不徹腹痛乃邪欲傳太陰也則用小柴胡以和陰陽為的當無疑矣

少陽證具已經汗下而太陽未罷胸有微結者宜用柴胡桂枝乾薑湯一法

⑪傷寒五六日已發汗而復下之胸脇滿微結小便不利渴而不嘔但頭汗出往來寒熱心煩者此為未解也柴胡桂枝乾薑湯主之原文

少陽證尚兼太陽所以誤下而胸間微結也太陽中篇結胸條內頭微汗出用大陷胸湯以其熱結在裏故從下奪之法也此頭汗出而胸微結用柴胡桂枝乾薑湯以裏證未具故從和解之法也小柴胡方中減半夏人參而加桂枝以行太陽加乾薑以散滿栝蒌根以滋乾牡蠣以奠結一皆從

本例也

少陽證服小柴胡湯加渴者宜救津液一法

⑤服柴胡湯已渴者屬陽明也以法治之原文

風寒之邪從陽明而傳少陽起先不渴裏證未具及服小柴胡湯已重加口渴則邪還陽明而當調胃以存津液矣然不曰攻下而曰以法治之意味無窮蓋少陽之寒熱往來間有渴證倘少陽未罷而恣言攻下不自犯少陽之禁乎故見少陽重轉陽明之證但云以法治之其法維何即發汗利小

便已胃中燥煩實大便難之說也若未利其小便則有猪苓五苓之法若津乾熱熾又有人參白虎之法仲景圓機活潑人存政舉未易言矣

少陽證具候下而證尚未變者仍用小柴胡湯法

⑥凡柴胡湯病證而下之若柴胡證不罷者復與柴

胡湯必蒸蒸而振却發熱汗出而解原文

⑦傷寒五六日嘔而發熱者柴胡湯證具而以他藥

下之柴胡證仍在者復與柴胡湯此雖已下之不為

逆必蒸蒸而振却發熱汗出而解若心下滿而鞭痛



可知因下而太陽欲變少陽及以少陽法治之而太陽證復見則有滿痛之患即當從太陽治不得因前柴胡證具四字而膠執也

者此為結胸也。大陷胸湯主之。但滿而不痛者。此為痞。柴胡湯不中與之。宜半夏瀉心湯。原文  
二條互發。前畧後詳。悞下雖證未變。然正氣先虛。故服柴胡湯。必蒸蒸而振。始得發熱。汗出而邪從表解也。若悞下而成結胸。與痞。則邪尚在太陽。而柴胡非所宜矣。結胸及痞。太陽經各有顯條。重以汗下為逆。不為逆。申上文而廣其義。  
⑤本發汗而復下之。此為逆也。若先發汗。治不為逆。本先下之。而反汗之。此為逆也。若先下之。治不為逆。

原文

少陽雖有汗下。二禁。然而當汗。當下。正自不同。本當發汗。而反下之。則為逆。若先汗後下。則不為逆。本當下之。而反發汗。則為逆。若先下後汗。則不為逆。全在辨其表裏。差多。差少之間矣。  
少陽病。有疑似少陰者。當細辨。脈證。用藥一法。  
⑥傷寒五六日。頭汗出。微惡寒。手足冷。心下滿。口不欲食。大便鞅。脈細者。此為陽微結。必有表復有裏也。脈沉亦在裏也。汗出為陽微。假令純陰結。不得復有

汗出為陽微句乃就

脈沉句轉  
語謂上言  
有表復有  
裏為陽微  
結矣若脈  
沉似全在  
裏若汗出  
但可為陽  
微不比純  
陰仍當從  
水陽治也  
亦字義可  
見

外證悉入在裏。此為半在裏半在外也。脈雖沉緊，不得為少陰病。所以然者，陰不得有汗。今頭汗出，故知非少陰也。可與小柴胡湯。設不了了者，得屎而解。陽微結者，陽邪微結，未盡散也。註作陽氣衰微，故邪氣結聚大差。果爾，則陰結又是陰氣衰微矣。玩表半裏之證矣。果爾，則陰結又是陰氣衰微矣。玩本文，假令純陰結等語，謂陽邪若不微結，純是陰邪內結，則不得復有外證。其義甚明。得屎而解，即取大柴胡為和法之意也。

已下四條  
兩條證語  
兩條如瘡  
然證語屬

用汗吐下後有辨脈證而識其必愈一法。  
凡病若發汗若吐若下若亡津液陰陽自和者必自愈。原文。  
汗吐下三法難於恰當。若誤用之，則病未去而胃中之津液已先亡。凡見此者，診視其脈與證。陰陽自和則津液復生，必自愈也。  
辨婦人傷寒傳少陽有熱入血室之證四法。  
婦人中風發熱惡寒，經水適來，得之七八日，熱除而脈遲，身涼，胸脇下滿如結胸狀。讞語者，此為熱入

熱而寔故  
不至柴胡

血室也。當刺期門。隨其實而瀉之。原文

①婦人，中風七八日續得寒熱發作有時。經水適斷者，此為熱入血室。其血必結。故使如瘧狀。發作有時。

小柴胡湯主之。原文

②婦人傷寒發熱。經水適來。晝日明了。暮則譫語。如見鬼狀者。此為熱入血室。無犯胃氣及上二焦。必自

愈。原文

③血弱氣盡。腠理開。邪氣因入。與正氣相搏。結於脇下。正邪分爭。往來寒熱。休作有時。默默不欲飲食。臍

臍相連。其痛必下。邪高痛下。故使嘔也。小柴胡湯主之。原文

四條皆互文見意也。一云經水適來。一云經水適斷。一云七八日熱除而脈遲身涼。一云七八日續

得寒熱發作有時。一云胸脇下滿。一云邪氣因入。與正氣相搏。結於脇下。一云如結胸狀。一云邪高

痛下。一云譫語。一云晝日明了。暮則譫語。如見鬼

狀。一云如瘧狀。一云往來寒熱。休作有時。一云刺期門。一云用小柴胡湯。一云毋犯胃氣及上二焦。

皆五文以明大義而自為註脚也學者試因此而  
 抽繹全書思過半矣如結胸狀四字仲景尚恐  
 形容不盡重以臟腑相連邪高痛下之語暢發病  
 情蓋血室者衝脉也下居腹內厥陰肝之所主也  
 而少陽之膽與肝相連腑邪在上臟邪在下胃口  
 通處二邪之界所以默默不欲飲食而但喜嘔耳  
 期門者肝之募也隨其實而瀉之瀉肝之實也又  
 刺期門之註脚也小柴胡湯治少陽之正法也母  
 犯胃氣及上二焦則舍期門小柴胡更無他法矣

仲景只主  
 小柴胡見  
 臟邪固脈  
 而得腑邪  
 解而臟無  
 煩治也

必自愈見腑邪可用小柴胡湯而臟邪必俟經水  
 再行其邪熱乃隨血去又非藥之所能勝耳少陽止此  
 重編合病併病壞病痰病附二陽經後其過經不  
 解附三陰經後

右症叔和俱編入太陽經中不知何意或謂傷  
 寒只分六經舍太陽一經別無可入諸項也然  
 則霍亂證及陰陽易等證曷不盡入太陽耶況  
 乎既重六經則少陽亦六經之一曷為不重耶  
 茲一一清出以六經等六國以合併諸病等附

庸俾業傷寒者一展玩而了然於心目耳

合病

合病者兩經之證各見一半如日月之合朔如王者之合圭璧界限中分不偏多偏少之謂也

一太陽病項背強几几反汗出惡風者桂枝加葛根湯主之原文

二太陽病項背強几几無汗惡風者葛根湯主之原文  
二條以有汗無汗定傷風傷寒之別蓋太陽初交陽明未至兩經各半故仲景原文不用合病二字

二證非真合病作合病治以別干陽明病尚兼一二太陽者仍從太陽治因凡几之勢甚也故二條凡几二字最重唯非真合病故首揭太陽病三字

然雖不名合病其實乃合病之初證也凡几者頸不舒也頸屬陽明既於太陽風傷衛證中纔見陽明一證即於桂枝湯內加葛根一藥太陽寒傷營證中纔見陽明一證即於麻黃湯內加葛根一藥此太匠天然不易之設率也然第二條不用麻黃全方加葛根反用桂枝全方加麻黃葛根者則并其巧而傳之矣見寒邪既欲傳于陽明則胸間之喘必自止自可不用杏仁况頸項背俱是陽位易於得汗之處設以麻黃本湯加葛根大發其汗將

尚論

卷三

合病

十一

無項背強，凡凡者變為經脈振搖動惕乎此仲景之所為精義入神也。

桂枝湯麻黃湯分主太陽之表葛根湯總主陽明之表小柴胡湯總主少陽之表三陽經合併受病即隨表邪見證多寡定方絲絲入扣。

③太陽與陽明合病不下利但嘔者葛根加半夏湯主之。原文

④太陽與陽明合病者必自下利葛根湯主之。原文  
二條又以下利不下利辨別合病主風主寒之不

同也。風者陽也。陽性上行。故合陽明胃中之水飲而上逆。寒者陰也。陰性下行。故合陽明胃中之水穀而下奔。然上逆則必加半夏入葛根湯以滌飲止嘔。若下利則但用葛根湯以解兩經之邪。不治利而利自止耳。葛根湯即第一條桂枝湯加葛根不用麻黃者是也。

⑤太陽與陽明合病喘而胸滿者不可下。麻黃湯主之。原文

兩經合病當合用兩經之藥。何得偏用麻黃湯耶。

此見仲景析義之精蓋太陽邪在胸陽明邪在胃  
兩邪相合必上攻其肺所以喘而胸滿麻黃杏仁  
治肺氣喘逆之顯藥用之恰當正所謂內舉不避  
親也何偏之有

六太陽與少陽合病自下利者與黃芩湯若嘔者黃  
芩加半夏生薑湯 原文

太陽陽明合病下利表證為多陽明少陽合病下  
利裏證為多太陽少陽合病下利半表半裏之證  
為多故用黃芩甘艸芍藥大棗為和法也

七陽明少陽合病必下利其脈不負者順也負者失  
也互相尅賊名為負也脈滑而數者有宿食也當下  
之宜大承氣湯 原文

土木之邪交動則水穀不停而急奔故下利可必  
也陽明脈大少陽脈弦兩無相負乃為順候然兩  
經合病陽明氣衰則弦脈獨見少陽勝而陽明負  
矣下之固是通因通用之法而上受尅賊之邪勢  
必藉大力之藥急從下奪乃為解圍之善着然亦  
必其脈滑而且數有宿食者始為當下無疑也設

尚論篇 卷三 合病 古

脉不滑數而遲軟方慮土敗垂亡尚敢下之乎  
按太陽與陽明合病陽明與少陽合病俱半兼陽  
明所以胃中之水穀不安而必自下利其有不下  
利者亦必水飲上越而嘔與少陽下經之證乾嘔  
者大不同也或利或嘔胃中之真氣與津液俱傷  
所以亟須散邪以安其胃更慮少陽勝而陽明負  
即當急下以救陽明其取用大承氣湯正迅掃外  
邪而承領元氣之義也設稍牽泥則脉之滑數必  
轉為遲軟下之無及矣微哉危哉

八 三陽合病脉浮大上關上但欲眠睡目合則汗  
九 三陽合病腹滿身重難以轉側口不仁而面垢譫  
語遺尿發汗則譫語下之則額上生汗手足逆冷若  
自汗者白虎湯主之 原文

三陽合病五合之表裏俱傷故其脉浮大其證欲  
眠而目合則汗中州之擾亂可知矣此時發汗則  
偏於陽而陽明之津液倍竭故譫語益甚將成無  
陽之證也下之則偏于陰而真陽以無偶而益孤  
故手足逆冷而額上生汗將成亡陽之證也既不



宜于汗下。惟有白虎一湯主解熱而不得表裏在所急用。然非自汗出則表猶未解。尚未可用此證。夏月最多。當與痙濕暍篇參看。  
按三陽經之受外邪。太陽頭疼。腰脊痛。陽明日痛。鼻乾不眠。少陽寒熱往來。口苦嘔渴。各有專司。合病者。即兼司。二陽三陽之證也。仲景但以合之一字括其義。而歸重在下利與嘔喘胸滿之內症。蓋以邪既相合。其人腹內必有相合之徵驗。故也。後人於此等處。漫不加察。是以不知合病為何病耳。

再按少陽篇第九條云。傷寒六七日。發熱微惡寒。支節煩疼。微嘔。心下支結。外證未去者。柴胡桂枝湯主之。一條其證全是太陽與少陽合併之病。但內無下利。其嘔復微。即不謂之合病。心下支結。又與心下痞鞭時如結胸者不同。即不謂之併病。乃知合併之病。重在內有合併之徵驗。非昌之臆說矣。後人謂三陽合病。宜從中治。此等議論。似得仲景表邪未散。用小柴胡湯。裏熱已極。用白虎湯之旨。然未可向癡人說夢也。設泥此。則仲景所用

麻黃湯大承氣湯之妙法萬不敢從矣噫吾安得盡闢捷徑為周行也哉

併病

併病者兩經之證連串為一如貫索然即兼併之義也併則不論多寡一經見三五證一經見一二證即可言併病也然太陽證多陽明少陽證少如秦之併六國者乃病之嘗若陽明少陽證多太陽證少則太陽必將自罷又不得擬之為六國併秦矣

陽明有宜  
從太陽之  
例少陽有  
汗下之藥

一 二陽併病太陽初得病時發其汗汗先出不徹因轉屬陽明續自微汗出不惡寒若太陽病證不罷者不可下下之為逆如此可小發汗設面色緣緣正赤者陽氣怫鬱在表當解之熏之若發汗不徹不足言陽氣怫鬱不得越當汗不汗其人躁煩不知痛處乍在腹中乍在四肢按之不可得其人短氣但坐以汗出不徹故也更發汗則愈何以知汗出不徹以脈濇故知也 原文

二 二陽併病太陽證罷但發潮熱手足熱漿汗出太

便難而讖語者下之則愈宜大承氣湯原文

按二陽併病二條皆是太陽與陽明併也。上條證初入陽明而太陽仍未罷宜小汗此條證已入陽明而太陽亦隨罷宜大下所以宜小汗大下之故。昌言之已悉可以無贅但上條之文從前未有註釋茲特明之太陽初得寒傷營之病以麻黃湯發其汗汗出而邪去病不傳矣因汗出不徹故傳陽明續自微汗出不惡寒陽明熱熾似乎當用下法以太陽之邪未徹故下之為逆謂其必成結胸等

裏寒陽陽在表與戴陽不同故宜解蓋解字亦有發汗之義然小則不及也

症也如此者可小發汗然後下之設面色緣緣正赤者寒邪深重陽氣怫鬱在表必始先未用麻黃湯或已用麻黃湯而未得汗所以重當解之熏之又非小發汗所能勝矣若是發汗不徹不足言陽氣怫鬱不得越也畢竟當汗不汗其人躁煩不知痛處乍在腹中乍在四肢按之不可得方是陽氣不得越耳短氣者因汗而氣傷也脉濇者因汗而血傷也汗雖未徹其已得汗可知其不怫鬱又可知所以宜更他藥以小發其汗更字讀平聲與太

陽中篇傷寒發汗解半日許復煩脈浮數者可更發汗互發然則彼更桂枝湯此更桂枝加葛根湯并可推矣

③ 太陽與少陽併病頭項強痛或眩暈時如結胸心下痞鞭者當刺太椎第一間肺俞肝俞慎不可發汗發汗則譫語脈弦五六日譫語不止當刺期門少陽之脈絡脇間併入太陽之邪則與結胸證似是而實非也肝與膽合刺肝俞所以瀉膽也膀胱不與肺合然肺主氣刺肺俞以通其氣斯膀胱

之氣化行而邪自不能留矣發汗則譫語與合病木盛尅土之意同註謂木盛則生心火節外生枝反失正意脈弦亦即合病內少陽勝而陽明負之互詞此所以刺期門隨木邪之實而瀉之也仲景通身手眼後入只泥干一手一目可乎  
④ 太陽少陽併病心下鞞頸項強而眩者當刺太椎肺俞肝俞慎勿下之原文  
重申不可下之禁與上條不可汗互發  
⑤ 太陽少陽併病而反下之成結胸心下鞞下利不

止水漿不下其人心煩原文

誤下之變乃至結胸下利上下交征而陽明之居中者水漿不入心煩待斃傷寒顧可易言哉併病即不誤用汗下已如結胸心下痞鞭矣況加誤下乎此比太陽一經誤下之結胸殆有甚焉其人心煩似不了之語然仲景太陽經謂結胸證悉具煩躁者亦死意者此謂其人心煩者死乎

壞病

壞病者已汗已吐已下已溫鍼病猶不解治法多

一語可掇 壞病綱領

端無一定可擬故名之為壞病也壞病與過經不解大異過經不解者連三陰經俱已傳過故其治但在表裏差多差少宜先宜後之間若壞病則病在三陽未入於陰故其治但在陽經其證有結胸下利眩冒振惕驚悸讖妄嘔噦躁煩之不同其脉有弦促細數緊滑沉微澀弱結代之不同故必辨其脉證犯何逆然後得以法而治其逆也

一太陽病三日已發汗若吐若下若溫鍼仍不解者此為壞病桂枝不中與也觀其脉證知犯何逆隨證

治之原文

相傳傷寒過經日久二三十日不痊者謂之壞病。遂與過經不解之病無辨。此古今大悞也。仲景止說病三日即五六日亦未說到。且此條止說太陽病連少陽亦未說到。故謂桂枝偏表之法不可用。觀下條太陽轉入少陽之壞證有柴胡證罷四字。可見此為桂枝證罷。故不可復用也。設桂枝證仍在。即不得謂之壞病。與少陽篇內柴胡證仍在者。此雖已下之不為逆。復與柴胡湯必蒸蒸而振却。

發熱汗出而解之文。又互相縮照也。豈有桂枝柴胡之證尚未罷而得指為壞病之理哉。故必細察其脈為何。脈證為何。證從前所悞。今犯何逆。然後隨其證而治之。始為當耳。

②本太陽病不解轉入少陽者。脇下鞅滿。乾嘔不能食。往來寒熱。尚未吐下。脈沉緊者。與小柴胡湯。若已吐下發汗溫鍼。讞語柴胡證罷。此為壞病。知犯何逆。以法治之。原文

按上條太陽經之壞病也。此條少陽經之壞病也。

尚論篇

卷三

壞病

三

兩條文意互發其旨甚明叔和分彙致滋疑惑茲  
合而觀之乃知上條云桂枝湯不中與則其所犯  
要○不○離○於○太○陽○一○經○之○悞○吐○悞○下○悞○發○汗○悞○燒○鍼○  
之○諸○逆○也○此○條○云○柴○胡○湯○不○中○與○則○其○所○犯○要○不  
離○于○少○陽○一○經○之○悞○吐○悞○下○悞○發○汗○悞○燒○鍼○之○諸  
逆也後人擬議何逆四治見爲創獲繇茲觀之真  
藥語矣

痰病

慨自傷寒失傳後人乃以食積虛煩痰飲脚氣牽

合爲類傷寒四證此等名目一出凡習傷寒之家  
苟簡粗疎已自不識要妙况復加冬温温病寒疫  
熱病濕温風温霍亂痙內癰畜血爲類傷寒十四  
證頭上安頭愈求愈失茲欲直溯淵源不得不盡  
闡岐派蓋仲景于春夏秋三時之病既以冬月之  
傷寒統之則十四證亦皆傷寒中之所有也若誤  
之局外漫不加察至臨證模糊其何以應無窮之  
變哉昌于春夏病中逐段拈出茲于三陽經後特  
立痰病一門凡痰飲素積之人有挾外感而動者

有不繇外感而自動者。仲景分別甚明。挾外感之邪。搏結胸膈。三陽篇中已致詳矣。此但舉不繇外感之痰病。昭揭其旨。俾學者辨證以施治焉耳。

①病如桂枝證。頭不痛。項不强。寸脉微浮。胸中痞鞅。氣上冲。咽喉不得息者。此為胸有寒也。當吐之。宜瓜蒂散。諸亡血虛家不可與。原文

寒者痰也。痰飲內動。身必有汗。加以發熱惡寒。全似中風。但頭不痛。項不强。此非外入之風。乃內蘊之痰。窒塞胸間。宜用瓜蒂散以湧出其痰也。

②病人有寒。復發汗。胃中冷。必吐。虵。原文

寒亦痰也。此即上條之互文。上條辨非桂枝之證。此條辨不可發汗。蓋痰從內動。無外感。與俱誤發其汗。必至迷塞。經絡雷連。不返。故示戒也。設兼外感。若三陽證中。諸條則無形之感。挾有形之痰。結於一處。非汗則外邪必不解。即強吐之。其痰飲亦必不出。所以小青龍一法。卓擅奇功耳。此言有痰無感。悞發其汗。重亡津液。即大損陽氣。其人胃冷而吐。虵有必至也。



論語精義 卷三 三  
三病人手足厥冷。脉乍緊者邪結在胸中。心中滿而煩。飢不能食者病在胸中。當須吐之。宜瓜蒂散。原文  
手足厥冷與厥陰之熱深厥深相似。其脉乍緊則有時不緊。殊不似矣。可見痰結在胸。故滿煩而不能食。亦宜瓜蒂為吐法也。  
合二條總見痰證可吐不可汗。合食積虛煩脚氣四證論之。勿指為類傷寒。但指為不可發汗。則其理甚精。蓋食積胸中。陽氣不布。更發汗則陽氣外越。一團陰氣用事。愈成危候。虛煩則胃中津液已

竭。更發汗則津液盡亡矣。脚氣即地氣之濕邪。從足先受者。正濕家不可發汗之義耳。奈何舍正路而趨曲徑耶。  
問人問曰。吾師於三陽證中。拏出合病併病壞病。痰病之條。可謂暗室一燈。炯然達旦矣。但不識陽明何以無壞病耶。答曰。陽明之誤治最多。其脉證固當辨別。但不得以壞病名之也。蓋陽明原有可汗可下之條。汗下原不為大逆。且誤在汗當不誤在下矣。誤在下當不誤在汗矣。即使汗下燒鍼屢

誤其病亦止在胃中。原有定法，可施。與壞證無定法之例，微有不協。此壞病所以不入陽明耳。

問人又問曰：救陽明，誤治之定法，可得聞乎？答曰：仲景云：陽明病，脈浮而緊，咽燥，口苦，腹滿而喘，發熱，汗出不惡寒，反惡熱，身重，若發汗，則燥，心憤憤，反讞語。若加燒鍼，必怵惕煩燥，不得眠。若下之，則胃中空虛，客氣動，膈心中懊憹，舌上胎者，梔子豉湯主之。觀其悞汗，悞燒鍼之變，煩燥怵惕，讞語不眠，止是邪在胃中，擾其津液，與亡陽之證不同也。

觀其悞下之變，客氣動，膈心中懊憹，止是熱邪上膈，心逼不安，與結胸之證不同也。故遵內經高者越之之旨，以梔子豉湯湧出其邪耳。此非無定中之定法乎？

尚論篇卷三

合併壞痰終

既觀太陰  
治法全以  
芍藥為主  
表參桂枝  
下加大黃  
唯溫則用  
四逆

尚論仲景傷寒論重編三百九十七法卷四上

西昌喻昌嘉言甫著 門人徐彬忠可甫參

尚論太陰經證治大意

仲景傷寒論六經中惟太陰經文止九條方止  
二道後人致惜其非全書昌細繹其所以約畧  
之意言中風即不言傷寒言桂枝即不言麻黃  
言當溫者則曰宜四逆輩全是引伸觸類之妙  
可見治法總不出三陽外但清其風寒之原以  
定發汗解肌更於腹之或滿或痛間辨其虛實

雖云太陰病然從太陽誤下來故曰必胸下結鞭其邪還陷陽位也

以定當下當溫而已了無餘義矣自非深入闔與者孰能會其為全書也哉

太陰經全篇

法九條

一太陰之為病腹滿而吐食不下自利益甚時腹自痛若下之必胸下結鞭原文

腹滿自利太陰之本證也吐而食不下則邪迫於上利甚而腹痛則邪迫于下上下交亂胃中空虛此但可行溫散設不知而誤下之其在下之邪可去而在上之邪陷矣故胸下結鞭與結胸之變頗

同胃中津液上結胸中陽氣不布卒難開也

三太陰中風四肢煩疼陽微陰澀而長者為欲愈原文

四肢煩疼者脾主四肢亦風淫末疾之驗也陽脈微陰脈澀則風邪已去而顯不足之象但脈見不足正恐元氣已漓暗伏危機故必微澀之中更察其脈之長而不短知元氣未漓其病為自愈也註不審來意謂瀉為血凝氣滯大謬豈有血凝氣滯反為欲愈之理耶

三太陰病脈浮者可發汗宜桂枝湯原文

此條似有可議蓋首揭太陰病三字則有痰滿自利現證矣邪既深人豈可復從外驅而汗之故專用桂枝和其外內即有寒邪亦治要知仲景治寒邪原有借用桂枝

太陰脉尺寸俱沉細今脉浮則邪還於表可知矣故仍用桂枝解肌之法也 太陽經中以浮緩為中風浮緊為傷寒故此不重贅但揭一浮字其義即全該風邪用桂枝湯其脉之浮緩不待言矣然則寒邪之脉浮緊其當用麻黃湯更不待言矣況少陽篇中云設胸滿脇痛者與小柴胡湯脉但浮者與麻黃湯早已申明用麻黃湯之義故於太陰證中但以桂枝互之乃稱全現全彰也不然同一浮脉何所見而少陽當用麻黃大陰當用桂枝也

之法若少陽脉浮用麻黃因胸滿脇痛則邪在陽分又脉浮知未入陰非非少陽也

哉 四自利不渴者屬太陰以其藏有寒故也當溫之宜服四逆輩 原文

註謂自利不渴濕勝也故用四逆輩以燠土燥濕此老生腐譚非切要也仲景大意以自利不渴者屬太陰以自利而渴者屬少陰分經辨證所關甚鉅蓋太陰屬濕土熱邪入而蒸動其濕則顯有餘故不渴而多發黃少陰屬腎水熱邪入而消耗其水則顯不足故口渴而多煩躁若不全篇體會徒

暴字直貫  
至餘行  
則前此之  
小便利太  
便不利可  
和故曰脾  
家寔

博註釋之名其精微之蘊不能闡發者多矣

五傷寒脉浮而緩手足自温者繫在太陰太陰當發  
身黃若小便自利者不能發黃至七八日雖暴煩下  
利日十餘行必自止以脾家實穢腐當去故也 原文  
太陰脉本緩故浮緩雖類太陽中風然手足自温  
則不似太陽之發熱更不似少陰厥陰之四逆與  
厥所以繫在太陰允為恰當也太陰脉見浮緩其  
濕熱交盛勢必蒸身為黃若小便自利者濕熱從  
水道暗泄不能發黃也前陽明篇中不能發黃以

所以手足  
自温四字  
最重

上語句皆同但彼以胃實而便鞭其證復轉陽明  
此以脾實而下穢腐其證正屬太陰耳至七八日  
暴煩下利日十餘行其證又與少陰無別而利盡  
穢腐當自止則不似少陰之煩躁有加下利漫無  
止期也況少陰之煩而下利手足反温脉緊反去  
者仍為欲愈之候若不辨晰而悞以四逆之法治  
之幾何不反增危困耶雖陽明與太陰腑臟相連  
其便鞭與下利自有陽分陰分之別註家歸重於  
脾謂脾為胃行津液則如此不為胃行津液則如

彼似是而非全失仲景三陰互發之旨

六本太陽病。鑿反下之。因爾腹滿時痛者。屬太陰也。桂枝如芍藥湯主之。原文

太陽病之悞下。其變皆在胸脇以上。此之悞下。而腹滿時痛。無胸脇等證。則其邪已入陰位。所以屬在太陰也。仍用桂枝解肌之法。以升舉陽邪。但倍芍藥。以收太陰之逆氣。本方不增一藥。斯為神耳。  
七。大實痛者。桂枝加大黃湯主之。原文  
大實大滿。宜從急下。然陽分之邪初陷太陰。未可

峻攻。但于桂枝湯中。少加大黃七表三裏。以分殺其邪可也。

八。太陰為病。脈弱其人續自便利。設當行大黃芍藥者。宜減之。以其人胃氣弱。易動故也。原文

此段可嚀。與陽明篇中互發。陽明日不轉失氣。曰先鞭後澹。曰未定成鞭。皆是恐傷太陰脾氣。此太陰證。而脈弱便利。減用大黃芍藥。又是恐傷陽明胃氣也。

九。太陰病欲解時。從亥至丑上。

尚論篇 卷四 五

尚論仲景傷寒論重編三百九十七法卷之四  
中  
其法再出  
大論  
其法再出  
大論  
其法再出  
大論

所以兩感者必死

尚論仲景傷寒論重編三百九十七法卷之四 中

尚論少陰經證治大意

傳經熱邪先傷經中之陰甚者邪未除而陰已竭獨是傳入少陰其急下之證反十之三急溫之證反十之七而宜溫之中復有次第不同毫釐千里粗工不解必於曾犯房勞之證始敢用溫及遇一切當溫之證反不能用詎知未病先勞其腎水者不可因是遂認為當溫也必其人腎中之真陽素虧復因汗吐下擾之外出而不

尚論篇

卷四

少陰大意

一



能○內○返○勢○必○藉○溫○藥○以○回○其○陽○方○可○得○生○所○以  
傷○寒○門○中○亡○陽○之○證○最○多○即○在○太○陽○已○有○種○種  
危○候○至○傳○少○陰○其○辨○證○之○際○仲○景○多○少○遲○徊○顧  
惜○不○得○從○正○治○之○法○清○熱○奪○邪○以○存○陰○為○先○務  
也○今○以○從○權○溫○經○之○法○疏○為○前○篇○正○治○存○陰○之  
法○疏○為○後○篇○俾○業○鑒○者○免○臨○岐○之○惑○云

少陰經前篇

凡本經宜溫之證悉列此篇

西昌喻 昌嘉言甫著 門人徐 彬忠可甫叅  
①少陰病始得之反發熱脈沉者麻黃附子細辛湯  
主之原文

脈沉為在裏證見少陰不當復有外熱若發熱者  
乃是少陰之表邪即當行表散之法者也但三陰  
之表法與三陽迥異三陰必以溫經之藥為表而  
少陰尤為緊關故麻黃與附子合用俾外邪出而  
真陽不出纔是少陰表法之正也

經字與裏字異

二少陰病得之二三日口中中和其背惡寒者當灸之附子湯主之原文

得之二三日即上條始得之之互文口中中和者不渴不燥全無裏熱其背惡寒則陽微陰盛之機已露一斑故灸之以火助陽而消陰主之以附子湯溫經而散寒也

三少陰病得之二三日麻黃附子甘草湯微發汗以二三日無裏證故微發汗也原文  
不吐利煩躁嘔渴為無裏證既無裏證病尚在表

可知故以甘草易細辛而微發汗又溫散之緩也  
四少陰病欲吐不吐心煩但欲寐五六日自利而渴者屬少陰也虛故引水自救若小便色白者少陰病形悉具小便白者以下焦虛有寒不能制水故令色白也原文

欲吐不吐心煩腎氣上逆之徵也自利而渴加以口燥舌乾引水自救似乎傳經熱病之形悉具然腎熱則水道黃赤若小便色白又非腎熱證乃下焦虛寒不能制水仍當從事溫法不可誤認為熱

不因誤汗  
故知少陰  
受邪而陽  
不能固

觀此條亡  
陽二字則  
知上條亡  
陽亦非汗

而輕用寒下也

⑤病人脉陰陽俱緊反汗出者亡陽也此屬少陰法當咽痛而復吐利原文

陰陽俱緊傷寒之脉也傷寒無汗反汗出者無陽以固護其外所以邪不出而汗先出也少陰之邪不出則咽痛吐利一顯少陰之本證即當用少陰溫經散邪之法不言可知矣

⑥少陰病脉微不可發汗亡陽故也陽已虛尺脉弱瀉者復不可下之

多亡陽之  
謂乃腎中  
陽虧也故  
皆宜溫散

亡陽不可發汗與上條互發亡與無同無陽則其邪為陰邪陰邪本宜下然其人陽已虛尺脉弱瀉者復不可下其當亟行溫法又可見矣

⑦少陰病下利若利自止惡寒而踈卧手足溫者可治原文

惡寒踈卧證本虛寒利止手足溫則陽氣未虧其陰寒亦易散故可用溫法也

⑧少陰病惡寒而踈卧時自煩欲去衣被者可治原文  
自煩欲去衣被真陽擾亂不寧然尚未至出亡在

時煩反言  
可治即上  
條手足溫  
可治之意

正見陽氣未盡而陰邪欲出故也後二十二條云不煩而躁者死對看便知

外故可用溫法也

九少陰病脉緊至七八日自下利脉暴微手足反温脉緊反去者為欲解也雖煩下利必自愈原文

三條互見此則邪解陽回可勿藥自愈之證即緊去入安之互詞也

十少陰病身體痛手足寒骨節痛脉沉者附子湯主之原文

身體痛手足寒骨節痛脉沉皆寒邪入少陰之本證即當用附子湯行温經散寒之定法也

十一少陰病吐利手足厥冷煩躁欲死者吳茱萸湯主之原文

吐利厥冷而至於煩躁欲死腎中之陰氣上逆將成危候故用吳茱萸以下其逆氣而用人參薑棗以厚土則陰氣不復上干此之温經兼用温中矣

十二少陰病下利白通湯主之原文

下利無陽證者純陰之象恐陰盛而隔絕其陽故用白通湯以通其陽而消其陰也

十三少陰病下利脉微者與白通湯利不止厥逆無脉

乾嘔煩者白通加猪膽汁湯主之。服湯脉暴出者死。微續者生。原文

與白通湯反至厥逆無脉乾嘔而煩此非藥之不勝病也以無導之力宜其不入耳故復加人尿猪膽汁之陰以引陽藥深入然脉暴出者死微續者生亦危矣哉故上條纔見下利蚤用白通圖功於未著真良法也

④少陰病二三日不已至四五日腹痛小便不利四肢沉重疼痛自下利者此為有水氣其人或欬或小

便利或下利或嘔者真武湯主之。原文

陰寒內持濕勝而水不行因而內滲外薄甚至水穀不分或欬或利泛溢無所不之非賴真武坐鎮北方之水寧有底哉太陽篇中厥逆筋惕肉瞤而亡陽者用真武湯之法已表明之矣茲少陰之水濕上逆仍用真武一法以鎮攝之可見太陽膀胱與少陰腎一藏一府同居北方寒水之位府邪為陽邪藉用麻桂為青龍藏邪為陰邪藉用附子為真武得此一湯以滌痰導水消陰攝陽其神功妙

濟真不可思議者矣。

⑤少陰病下利清穀裏寒外熱手足厥逆脉微欲絕身反不惡寒其人面赤色或腹痛或乾嘔或咽痛或利止脉不出者通脉四逆湯主之其脉即出者愈原文下利裏寒種種危殆其外反熱其面反赤其身反不惡寒而手足厥逆脉微欲絕明係群陰隔陽於外不能內返也故做白通之法加蔥入四逆湯中以入陰迎陽而復其脉也前條云脉暴出者死此條云脉即出者愈其辨最細蓋暴出則脉已離根

即出則陽已返舍繇其外反發熱反不惡寒真陽尚在軀殼然必通其脉而脉即出始為休徵設脉出艱遲其陽已隨熱勢外散又主死矣

⑥少陰病脉沉者急温之宜四逆湯原文

外邪入少陰宜與腎氣兩相搏擊乃脉見沉而不鼓即內經所謂腎脉獨沉之義其人陽氣衰微可知故當急温之以助其陽也

⑦少陰病飲食入口即吐心下温温欲吐復不能吐始得之手足寒脉弦遲者此胸中實不可下也當吐

此亦陰陽陽之證但十五條不惡寒面赤

乃經中之陰陽于上此明藏中之陰陽陽于上故入口即此邪逆也

之若膈上有寒飲乾嘔者不可吐也急溫之宜四逆湯原文

飲食入口即吐猶曰胃中不能納穀也若不飲食之時復欲吐而不能吐明係陰邪上逆矣此等處必加細察若始得之便手足寒而脉弦遲即非傳經熱邪其為陰邪上逆無疑當從事乎溫經之法也若胸中實者是為陽邪在胸而不在腹即不可用下而當吐以提之也然必果係陽邪方可用吐設膈上有寒飲乾嘔即是陰邪用事吐必轉增其

此證病後及素陰弱之人最宜推此用治

逆計惟有急溫一法可助陽而勝陰矣  
少陰病下利脉微澀嘔而汗出必數更衣反少者當溫其上灸之原文

下利而脉見陽微陰澀為真陰真陽兩傷之候矣嘔者陰邪上逆也汗出者陽虛不能外固陰弱不能內守也數更衣反少者陽虛則氣下墜陰弱則勤努責也是證陽虛本當用溫然陰弱復不宜於溫一藥之中既欲救陽又欲護陰漫難區別故於頂之上百會穴中灸之以溫其上而升其陽庶陽

不致下陷以逼迫其陰然後陰得安靜不擾而下利自止耳此證設用藥以溫其下必逼迫轉加下利不止而陰立亡故不用溫藥但用灸法有如此之回護也前條用吳茱萸湯兼溫其中此條用灸法獨溫其上妙義天開令人舞蹈

⑤少陰病吐利手足不逆冷反發熱者不死脉不至者灸少陰七壯 原文

既吐且利手足逆冷者其嘗也若反發熱則陽氣似非衰憊然正恐真陽越出軀殼之外故反發熱

耳設脉不至則當急溫無疑但溫藥必至傷陰故於少陰本穴用灸法以引其陽內返斯脉至而吐利亦將自止矣前條背惡寒之證灸後用附子湯者陰寒內凝定非一灸所能勝此條手足反熱止是陰內陽外故但灸本經以招之內入不必更用溫藥也絲絲入扣

⑥少陰病惡寒身踈而利手足逆冷者不治 原文  
陰盛無陽即用四逆等法回陽氣於無何有之鄉其不能回者多矣故曰不治



⑤少陰病吐利煩躁四逆者死

原文

上吐下利因至煩躁則陰陽擾亂而竭絕可虞更加四肢逆冷是中州之土先敗上下交征中氣立斷故主死也使蚤用溫中之法寧至此乎

⑥少陰病下利止而頭眩時時自冒者死

原文

下利既止其人似可得生乃頭眩時時自冒者復為死候蓋人身陰陽相為依附者也陰亡於下則諸陽之上聚於頭者紛然而動所以頭眩時時自冒陽脫於上而主死也可見陽回利止則生陰盡

利止則死矣

⑦少陰病四逆惡寒而身踈脈不至不煩而躁者死

四逆惡寒身踈更加脈不至陽已去矣陽去故不煩然尚可施種種回陽之法若其人復加躁擾則陰亦垂絕即欲回陽而基址已壞不能回也

⑧少陰病六七日息高者死

原文

諸陽主氣息高則真氣上進於胸中本實先撥而不能復歸於氣海故主死也六七日三字辨證最細見六七日經傳少陰而息高與二三日太陽作

喘之表證迥殊也

⑤少陰病脉微沉細但欲卧汗出不煩自欲吐至五六日自利復煩躁不得卧寐者死原文

脉微沉細但欲卧少陰之本證也汗出不煩則陽證悉罷而當顧慮其陰矣乃於中兼帶欲吐一證欲吐明係陰邪上逆正當急温之時失此不圖至五六日自利有加復煩躁不得卧寐非外邪至此轉增正少陰腎中之真陽擾亂頃刻奔散即温之亦無及故主死也

尚論篇卷四

少陰前篇終

少陰經後篇

凡少陰傳經熱邪正治之法悉列此篇

西昌喻昌嘉言甫著門人徐彬忠可甫參

①少陰之為病脉微細但欲寐也原文

陽脉滑大陰脉微細外邪傳入少陰其脉必微細而與三陽之滑大迥殊衛氣行陽則寤行陰則寐邪入少陰則氣行於陰不行於陽故但欲寐也此少陰之總脉總證也

②少陰病脉細沉數病為在裏不可發汗原文  
沉細之中加之以數正熱邪入裏之徵熱邪入裏

即不可發汗發汗則動其經氣而有奪血亡陽之變故示戒也

③少陰病欬而下利譏語者被火氣劫故也小便必難以強責少陰汗也原文

少陰之脈從足入腹上循喉嚨紫繞舌根故多咽痛之證其支別出肺故間有咳證今以火氣強劫其汗則熱邪挾火力上攻必為咳以肺金惡火故也下攻必為利以火勢逼迫而走空竅故也內攻必譫語以火勢燔炳而亂神識故也小便必難者

見三證皆妨小便蓋肺為火熱所傷則膀胱氣化不行大腸奔迫無度則水穀併趨一路心胞燔灼不已則小腸枯涸必至耳少陰可強責其汗乎

④少陰中風陽微陰浮者為欲愈原文

風邪傳入少陰仍見陽浮陰弱之脈則其勢方熾必陽脈反微陰脈反浮乃為欲愈蓋陽微則外邪不復內入陰浮則內邪盡從外出故欲愈也少陰傷寒之愈脈自可類推

⑤少陰病欲解時從子至寅上原文

各經皆解於所王之時而少陰獨解於陽生之時陽進則陰退陽長則陰消正所謂陰得陽則解也即是推之而少陰所重在真陽不可識乎

六少陰病八九日一身手足盡熱者以熱在膀胱必便血也原文

少陰病難於得熱熱則陰病見陽故前篇謂手足不逆冷反發熱者不死然病至八九日陰邪內解之時反一身手足盡熱則少陰必無此候當是藏邪傳府腎移熱於膀胱之證也以膀胱主表一身

此八條熱邪有上十之不同

及手足正軀殼之表故爾盡熱也膀胱之血為少陰之熱所逼其出必趨二陰之竅以陰主降故也七少陰病但厥無汗而強發之必動其血未知從何道出或從口鼻或從目出是名下厥上竭為難治也強發少陰汗而動其血勢必逆行而上出陽竅以諸發汗藥皆陽藥故也或口鼻或耳目較前證血從陰竅出者則倍危矣下厥者少陰居下不得汗而熱深也上竭者少陰之血盡從上而越竭也少陰本少血且從上逆故為難治然則上條不言難

治者豈非以膀胱多血且從便出為順乎

八少陰病得之二三日以上心中煩不得卧黃連阿

膠湯主之原文

故曰陽煩

心煩不得卧而無躁證則與真陽發動迥別蓋真陽發動必先陰氣四布為嘔為下利為四逆乃致煩而且躁魄汗不止耳今但心煩不卧而無嘔利四逆等證是其煩為陽煩乃真陰為邪熱煎熬如日中織雲頃刻消散安能霾蔽青天也哉故以解熱生陰為主始克有濟少緩則無及矣

九少陰病二三日至四五日腹痛小便不利下利不止便膿血者桃花湯主之原文

腹痛小便不利少陰熱邪也而下利不止便膿血則下焦滑脫矣滑脫即不可用寒藥故取乾薑石脂之辛澀以散邪固脫而加糯米之甘以益中虛蓋治下必先中中氣不下墜則滑脫無源而自止也註家見用乾薑謂是寒邪傷胃欠清蓋熱邪挾少陰之氣填塞胃中故用乾薑之辛以散之若混指熱邪為寒邪寧不貽誤後人耶

唯其挾少陰之氣故雖熱邪不妨溫散

⑩少陰病下利便膿血者桃花湯主之少陰病便膿血者可刺原文

證兼下利便膿血則用桃花湯若不下利而但便膿血則可刺經穴以散其熱即上文之互意也

⑪少陰病下利咽痛胸滿心煩者猪膚湯主之原文

下利咽痛胸滿心煩少陰熱邪充斥上下中間無所不到寒下之藥不可用矣又立猪膚湯一法以潤少陰之燥與用黑驢皮之意頗同若以為猪皮外毛根薄膚則蒼劣無力且與熬香之說不符

但用外皮去其內層之肥白為是此藥大不可忽陽微者用附子溫經陰竭者用猪膚潤燥溫經潤燥中同具散邪之義比而觀之思過半矣

⑫少陰病二三日咽痛者可與甘草湯不差者與桔梗湯原文

邪熱客於少陰故咽痛用甘草湯者和緩其勢也用桔梗湯者開提其邪也此在二三日他證未具故可用之若五六日則少陰之下利嘔逆諸證並起此法又未可用矣

要知少陰之症難于得熱故雖咽痛亦屬熱邊容易止也至生瘡聲不出非拔痰不能驅連如是以治法用半夏為君

③少陰病咽中痛半夏散及湯主之少陰病咽中傷生瘡不能語言聲不出者苦酒湯主之原文

熱邪挾痰攻咽當用半夏滌飲桂枝散邪若劇者咽傷生瘡音聲不出桂枝之熱既不可用而陰邪上結復與寒下不宜故用半夏雞子以滌飲潤咽更有藉於苦酒之消腫飲瘡以勝陰熱也

④少陰病四逆其人或欬或悸或小便不利或腹中痛或泄利下重者四逆散主之原文  
傳經熱邪至於手足四逆最當辨悉若見咳利種

種之證其為熱證無疑矣然雖四逆而不至於厥其熱未深故主此方為和解亦如少陽經之用小柴胡湯為一定之法矣讀者詳之

⑤少陰病下利六七日咳而嘔渴心煩不得眠者猪苓湯主之原文

下利六七日日本熱去寒起之時其人尚兼欬渴心煩不眠等證則是熱邪搏結水飲以故羈留不去用猪苓湯以利水潤燥不治利而利自止也

⑥少陰病得之二三日口燥咽乾者急下之宜大承

所以禱證  
之容易咽  
乾口燥者  
樂屬陰虧  
不能上供

氣湯原文

得病纔一二三日即口燥咽乾則腎水之不足上供可知延至五六日始下必枯槁難回矣故宜急下以救腎水也

⑤少陰病自利清水色純青心下必痛口乾燥者急下之宜大承氣湯原文

熱邪傳入少陰逼迫津水注為自利質清而無渣滓相雜色青而無黃赤相間可見陽邪暴虐之極反與陰邪無異但陽邪傳自上焦其人心下必痛

腹脹不大  
便祿甚甚  
多此見了  
少陰證則  
傳入之熱  
邪相并為  
難故恐立  
盡而急下

⑥少陰病六七日腹脹不大便者急下之宜大承氣湯原文  
口必乾燥設係陰邪必心下滿而不痛口中和而不燥必無此枯槁之象故宜急下以救其陰也

六七日腹脹不大便則胃土過實腎水不足以上供有立盡之勢又非少陰負趺陽反為順候之比此時下之已遲安得不急

⑦少陰負趺陽者為順也此條叔和編入厥陰今移附少陰  
少陰水也趺陽土也諸病惡土尅水而傷寒少陰



見證惟恐上不能制水其水反得以泛溢水一泛  
溢則嘔吐下利無所不至究令中州土敗而真陽  
外越神丹莫救矣故予其權於土則平成可幾予  
其權於水則昏墊立至此脉法中消悉病情之奧  
旨也

按少陰水藏也水居北方原自坎止惟挾外邪  
而動則波翻浪湧橫流逆射無所不到為嘔為  
欬為下利為四肢沉重仲景不顧外邪惟以真  
武一法坐鎮北方之水水不橫溢則諸證自止

亦不敢仍  
用温法

而人之命根賴以攸固命根者何即父母構精  
時一點真陽伏藏於腎水之中者是也水中火  
發所以其證雖陰其人反煩躁多汗而似陽仲  
景每用乾薑附子白通之法以收攝其陽初不  
慮夫外感蓋陽出則腠理大開外感先出所以  
一回陽而了無餘義也若用寒涼以助水則真  
陽不返而命根斯斷矣其有腎水衰薄邪入不  
能橫溢轉而內挾真陽蘊崇為患外顯心煩舌  
燥咽痛不眠等證即不敢擅用汗下諸法以重

傷其陰。但用黃連阿膠湯。苦酒湯。猪苓湯。猪膚湯。四逆散之類。以分解其熱。而潤澤其枯。於中雖有急下三證。反無當。下一證。所以前方俱用重劑。潤下。一日三服。始勝其任。設熱邪不能盡解。傳入厥陰。則熱深者。其厥亦深。而咽痛者。轉為喉痺。嘔欬者。轉吐癰膿。下利者。轉便膿血。甚者。發熱厥逆。躁不得卧。仍是腎氣先絕而死也。必識此意。然後知仲景溫經散邪之法。與清熱潤燥之法。微細直折。與九轉還丹不異。後人窺

見一班者。遇陰邪。便亟溫。遇陽邪。便亟下。其鹵莽滅裂。尚不可勝言。況於聾聵之輩。乎茲分前後二篇。暢發其義。有知我者。諒不以爲僭也。

尚論篇卷四

少陰後篇終

尚論篇

卷四

尚論仲景傷寒論重編三百九十七法卷四下

西昌喻昌嘉言甫著 門人徐彬忠可甫參

尚論厥陰經證治大意

厥陰雖兩經交盡之名然厥者逆也腎居極下  
 逆行而上以傳於肝故各曰厥陰也邪傳厥陰  
 其熱深矣熱深多發厥厥證皆屬於陽以陽與  
 陰不相承接因致厥也厥後發熱陽邪出表則  
 易愈厥多熱少則病進熱多厥少則病退所以  
 仲景雜用三陽經治法即讖語之當下者但用

傷寒厥證  
 最難辨認  
 所以仲景  
 于此亦多  
 有互異之  
 詞如此篇  
 論厥辨之  
 甚悉然第  
 九條及二  
 十五二十  
 六條宜另  
 眼參突不

尚論仲景傷寒論重編三百九十七法卷四下

西昌喻昌嘉言甫著 門人徐彬忠可甫參

尚論厥陰經證治大意

厥陰雖兩經交盡之名然厥者逆也腎居極下  
 逆行而上以傳於肝故各曰厥陰也邪傳厥陰  
 其熱深矣熱深多發厥厥證皆屬於陽以陽與  
 陰不相承接因致厥也厥後發熱陽邪出表則  
 易愈厥多熱少則病進熱多厥少則病退所以  
 仲景雜用三陽經治法即讖語之當下者但用

可泥定厥陰方于二日即厥而熱者無礙

所以厥陰亦有宜溫者除中戴陽皆是從熱變寒以後之證然戴陽尚多可救除中十不救一

小承氣湯微和胃氣他證皆不用下正欲其熱多而邪從外出耳然厥證多兼下利則陽熱變為陰寒者十居其七蓋木盛則胃土受尅水穀奔迫胃陽發露能食則為除中木盛則腎水暗虧汲取無休腎陽發露面赤則為戴陽繇是陽微則厥愈甚陽絕則厥不返矣所以溫之灸之以回其陽仍不出少陰之成法也但厥而下利陰陽之辨甚微不便分為二篇故發其與於篇首俾讀者先會其意云

厥陰經全篇

法五十五

①厥陰之為病消渴氣上撞心中疼熱飢而不欲食食則吐蚘下之利不止原文消渴者飲水多而小便少也厥陰屬木厥陰邪甚則腎水為之消腎消則引水以自救故消而且渴其渴不為水止也氣上撞心中疼熱者肝氣通於心也飢不能食者木邪橫肆胃土受制也食則吐蚘者胃中飢蚘嗅食則出也下之利不止者邪屬厥陰下則徒虛陽明陽明虛木益乘其所勝也

尚論篇

卷四

厥陰全篇

二

此條文義形容厥陰經之病情最著蓋子盛則母虛故腎水消而生渴母盛則子實故氣撞心而疼熱然足經之邪終與手經有別雖仰關而攻究不能入之邪廓也至胃則受俯凌之勢無可逃避食則吐而下則利不止矣亦緣邪自陽明傳入胃氣蚤空故易動耳

②厥陰中風脈微浮為欲愈不浮為未愈原文

厥陰之脈微緩不浮中風病傳厥陰脈轉微浮則邪還於表而為欲愈

扼要之論

③厥陰病欲解時從丑至卯上原文

丑寅卯厥陰風木之王時故病解

④厥陰病欲飲水者少少與之愈原文

⑤諸四逆厥者不可下之虛家亦然凡厥者陰陽氣不相順接便為厥厥者手足逆冷者是也原文

厥即四逆之極陰陽既不相順接下則必至於脫絕也

厥陰證仲景總不欲下無非欲邪還於表而陰從陽解也此但舉最不可下之二端以嚴其戒耳

尚論篇

卷四

厥陰全篇

三

故稱證脾  
虛者多厥  
逆

手之三陰與手之三陽相接於手足之三陰與足之三陽相接於足陰主寒陽主熱故陽氣內陷不與陰氣相順接則手足厥冷也然四肢屬脾脾為陰與胃之陽不相順接亦主逆冷所以厥證雖傳經熱邪復有不盡然者最難消息

六傷寒脈遲六七日而反與黃芩湯徹其熱脈遲為寒今與黃芩湯復除其熱腹中應冷當不能食今反能食此名除中必死原文

三脈遲為寒寒則胃中之陽氣已薄不可更用寒藥

矣腹中即胃中胃暖乃能納食今胃冷而反能食則是胃氣發露無餘其陽亦必漸去而不能久存故為必死除者去也與除夕之義同又除者投也與投繫帶之義同

七傷寒始發熱六日厥反九日而利凡厥利者當不能食今反能食者恐為除中食以索餅不發熱者知胃氣尚在必愈恐暴熱來出而復去也後三日脈之其熱續在者期之日日夜半愈所以然者本發熱六日厥反九日復發熱三日并前六日亦為九日與厥

相應故期之日日夜半愈後三日脉之而脉數其熱不罷者此為熱氣有餘必發癰膿也原文  
少陰經中內藏真陽最患四逆故云吐利手足不逆冷反發熱者不死厥陰經中內無真陽不患其厥但患不能發熱與夫熱少厥多耳論中恐暴熱來出而復去後三日脉之其熱尚在形容厥證重熱之意匠心滿志讀者不可草草然得熱與厥相應尤無後患若熱氣有餘病熱雖退其後必發癰膿以厥陰主血熱與血久持不散必至壅敗也

八傷寒先厥後發熱而利者必自止見厥復利傷寒先厥後發熱下利必自止而反汗出咽中痛者其喉為痺發熱無汗而利必自止若不止必便膿血便膿血者其喉不痺原文

先厥後熱下利止其病為欲愈矣乃反汗出咽中痛是熱邪有餘上攻咽喉挾濕痰而為痺也然既發熱即無汗而邪亦外出所以利必自止若不止則無汗明係邪不外出仍在於裏必主便膿血也便膿血者其喉不痺見熱邪在裏即不復在表在

玩一二日  
三字此不  
必昂指傳  
經盡之厥  
陰察厥也  
總是認定  
先熱後厥  
先四逆後  
厥二句則  
知此但論  
汗之不宜  
耳彼云不  
可下者則  
竟屬陰經  
矣此條作  
大陽亦有

下即不復在上也

九傷寒一二日至四五日厥者必發熱前熱者後必  
厥厥深者熱亦深厥微者熱亦微厥應下之而反發  
汗者必口傷爛赤原文

前云諸四逆厥者不可下矣此云厥應下之者其  
辨甚微蓋先四逆而後厥與先發熱而後厥者其  
來迥異故彼云不可下此云應下之也以其熱深  
厥深當用苦寒之藥清解其在裏之熱即名為下  
如下利讞語但用小承氣湯止耳從未聞有峻下

厥證持並  
列厥陰中  
以示辨可  
也

之法也若不用苦寒反用辛甘發汗寧不引熱勢  
上攻乎口傷爛赤與喉痺互意

十傷寒病厥五日熱亦五日設六日當復厥不厥者  
自愈厥終不過五日以熱五日故知自愈原文

厥終不過五日即上句之註脚見熱與厥相應陰  
陽一勝一復恰恰相當故可勿藥自愈

十一傷寒脈微而厥至七八日膚冷其人躁無暫安時  
者此為藏厥非蚘厥也蚘厥者其人當吐蚘今病者  
靜而復時煩者此為藏寒蚘上入其膈故煩須臾復



止得食而嘔又煩者虵聞食臭出其人當自吐虵  
厥者烏梅圓主之久主久利原文

此條微旨千百年來全無識者目於篇首總括大意  
挈出腎陽胃陽二端原有所自藏厥者正指腎  
而言也虵厥者正指胃而言也曰脉微而厥則陽  
氣衰微可知然未定其為藏厥虵厥也惟膚冷而  
躁無暫安乃為藏厥藏厥用四逆及灸法其厥不  
回者主死若虵厥則時煩時止未為死候但因此  
而馴至胃中無陽則死也烏梅圓中酸苦辛溫互

用以安虵溫胃益虛久利而便膿血亦主此者能  
解陰陽錯雜之邪故也

①傷寒熱少厥微指頭寒默默不欲食煩躁數白小  
便利色白者此熱除也欲得食其病為愈若厥而嘔  
胸脇煩滿者其後必便血原文

熱少厥微指頭微寒其候原不重然默默不欲食  
煩躁數日胃中津液傷而坐困矣若小便利色白  
則胃熱暗除故欲得食若厥而嘔胸脇滿不去則  
邪聚中焦其後陰邪必走下竅而便血以厥陰主

血也

⑤傷寒發熱四日厥反三日復熱四日厥少熱多其病當愈四日至七日熱不除者必便膿血傷寒厥四日熱反三日復厥五日其病為進寒多熱少陽氣退故為進也 原文

以陰陽進退之義互舉其旨躍然

⑥傷寒六七日脉微手足厥冷煩躁灸厥陰厥不還者死 原文

脉微而厥更加煩躁則是陽微陰盛用灸法以通

其陽而陽不回則死也

⑦傷寒發熱下利厥逆躁不得卧者死 原文

⑧傷寒發熱下利至甚厥不止者死 原文

厥證但發熱則不死以發熱則邪出於表而裏證自除下利自止也若反下利厥逆煩躁有加則其發熱又為陽氣外散之候陰陽兩絕亦主死也 原文

⑨發熱而厥七日下利者為難治 原文  
厥利與熱不兩存之勢也發熱而厥七日是熱者自熱厥利者自厥利兩造其偏漫無相協之期故

雖未現煩躁等證而已為難治。蓋治其熱則愈。厥愈利治其厥利則愈。熱不至陰陽兩絕不止矣。  
⑥傷寒六七日不利便發熱而利其人汗出不止者。死有陰無陽故也。原文  
六七日不利忽發熱而利。渾是外陽內陰之象。此中伏有亡陽危機。所以仲景蚤為回護。用溫用灸以安其陽。若俟汗出不止乃始圖之。則無及矣。可見邪亂厥陰其死生全關乎少陰也。不然厥陰之熱深厥深何反謂之有陰無陽哉。

⑤病者手足厥冷言我不結胸小腹滿按之痛者此冷結在膀胱關元也。原文  
陽邪必結於陽陰邪必結於陰故手足逆冷腹滿按之痛者邪不上結於胸其非陽邪可知其為陰邪下結可知則其當用溫用灸更可知矣。關元在臍下三寸為極陰之位也。

④傷寒五六日不結胸腹濡脈虛復厥者不可下此為亡血下之死。原文  
傷寒五六日邪入厥陰其熱深矣乃陽邪不上結

於胸陰邪不下結於腹其脈虛而復厥則非熱深當下之比繇其陰血素虧若誤下之以重亡其陰必主死也此厥陰所以無大下之法而血虛之人尤以下為大戒矣

⑤手足厥寒脈細欲絕者當歸四逆湯主之若其人內有久寒者宜當歸四逆加吳茱萸生薑湯主之原文前條之脈虛此條之脈細互見其義虛細總為無血不但不可用下并不可用溫蓋脈之虛細本是陽氣衰微然陰血更為不足故藥中宜用歸芍以

濟其陰不宜用薑附以劫其陰也即其人素有久寒者但增吳茱萸生薑觀之是則乾薑附子寧不在所禁乎此而推之妙義天開矣

⑥太汗出熱不去內拘急四肢疼又下利厥逆而惡寒者四逆湯主之原文

大汗出而熱反不去正恐陽氣越出軀殼之外若內拘急四肢疼更加下利厥逆惡寒則在裏純是陰寒宜亟用四逆湯以回其陽而陰邪自散耳  
⑦大汗若大下利而厥冷者四逆湯主之原文

此證較上條無外熱相錯其為陰寒易明然既云  
 大汗大下利則陰津亦亡但此際不得不以救陽  
 為急俟陽回尚可徐救其陰所以不當牽制也  
 ④傷寒脈促手足厥逆者可灸之原文  
 傷寒脈促則陽氣踴躍可知更加手足厥逆其陽  
 必為陰所格拒而不能返故宜灸以通其陽也  
 ⑤傷寒脈滑而厥者裏有熱也白虎湯主之原文  
 滑為陽脈其裏熱熾盛可知故宜行白虎湯以解  
 其熱與三陽之治不殊也

⑥病人手足厥冷脈乍緊者邪結在胸中心下滿而  
 煩飢不能食者病在胸中當須吐之宜瓜蒂散原文  
 手足厥冷疑似陰邪其脈有時乍緊則是陽邪而  
 見陽脈也陽邪必結於陽所以邪結在胸中心下  
 煩滿飢不能食也此與太陽之結胸迥殊其脈乍  
 緊其邪亦必乍結故用瓜蒂散湧載其邪而出斯  
 陽邪仍從陽解耳  
 ⑦傷寒厥而心下悸者宜先治水當用茯苓甘草湯  
 却治其厥不爾水漬入胃必作利也原文

大陽篇中飲水多者心下必悸故此厥而心悸者明係飲水所致所以乘其水未清胃先用茯苓甘草湯治水以清下利之源後迺治厥庶不致厥與利相因耳

傷寒六七日大下後寸脉沉而遲手足厥逆下部脉不至咽喉不利唾膿血泄利不止者為難治麻黃升麻湯主之原文

此表裏錯雜之邪最為難治然非死證也大下後寸脉沉而遲手足厥逆則陽氣陷入陰中下部脉

沉遲與無神不同蓋虛細濡弱則為衰也沉但有伏意耳

不至則陰氣亦復衰竭咽喉不利唾膿血又因大下傷其津液而成肺痿金匱曰肺痿得之被快藥下利重亡津液者是也泄利不止未是下焦虛脫但因陽氣下陷所致故必升舉藥中兼調肝肺乃克有濟此麻黃升麻所以各湯而謂汗出愈也按寸脉沉而遲明是陽去入陰之故非陽氣衰微可擬故雖手足厥逆下部脉不至泄利不止其不得為純陰無陽可知况咽喉不利唾膿血又陽邪搏陰上逆之徵驗所以仲景特於陰中提出其陽

得汗出而錯雜之邪盡解也

⑤傷寒四五日腹中痛若轉氣下趨少腹者此欲自利也原文

腹中痛多屬虛寒與腹中實滿不同若更轉氣下趨少腹則必因腹寒而致下利明眼見此自當圖功於未著矣

不因復吐下即無人參黃芩亦有功

⑥傷寒本自寒下醫復吐下之寒格更逆吐下若食入口即吐乾薑黃連黃芩人參湯主之原文

轉氣下趨少腹者更爲已然之事矣所以纔病傷寒即不可妄行吐下與病人舊微溏不可服梔子湯互意舊微溏而用梔子則易湧易泄本自寒下而施吐下則吐下更逆其理甚明註家不會其意寒格者因誤施吐下之寒藥致成格拒也若食入口即吐格拒極矣故用乾薑人參以溫補其胃用黃連黃芩之苦以下逆氣而解入裏之熱邪也  
⑦下利脉沉而遲其人面少赤身有微熱下利清穀者必鬱冒汗出而解病人必微厥所以然者其面戴

陽下虛故也。原文

下利脉沉遲裏寒也。面少赤有微熱則仍兼外邪。必從汗解。但戴陽之證必見微厥。汗中大伏危機。其用法即迥異。嘗法下條正其法也。

⑤下利清穀裏寒外熱汗出而厥者通脉四逆湯主之。原文

上條辨證此條用藥兩相互發然不但此也少陰病下利清穀面色赤者已用其法矣要知通之正所以收之也不然豈有汗出而反加蔥之理哉。

以此八字  
認證便無  
誤

⑥下利手足厥冷無脉者灸之不溫若脉不還反微喘者死。原文

灸之不溫脉不還已為死證。然或根未絕亦未可知。設陽氣隨火氣上逆胸有微喘則孤陽上脫而必死矣。與少陰病六七日息高者死正同。⑦下利後脉絕手足厥冷。辟時脉還手足溫者生。脉不還者死。原文

厥利無脉陽去而難於返矣。然在根本堅固者生。機尚存一綫經一週時脉還手足復溫則生否則



死矣。此卽互上條用灸之意。所以不重贅灸法也。少陰下利。厥逆無脈。服白通湯。脈暴出者。死。微續者。生。厥陰下利。厥逆脈絕。用灸法。時時脈還者。生。不還者。死。可見求陽氣者。非泛然求之。無何有之。鄉也。根深寧極之中。必有幾微。可續。然後藉溫灸。爲鷲膠耳。

⑤下利腹脹滿。身體疼痛者。先溫其裏。乃攻其表。溫裏宜四逆湯。攻表宜桂枝湯。原文。

此與太陽中篇下利身疼。用先裏後表之法大同。

彼因誤下而致下利。此因下利而致腹脹。總以溫裏爲急者。見晁日消之義也。身疼痛有裏有表。必清便已調。其痛仍不減。方屬於表。太陽條中已悉。故此不贅。

⑥下利清穀。不可攻表。汗出必脹滿。原文。

此條重舉下利清穀不可攻表以示戒。正互明上條。所以必先溫裏。然後攻表之義也。見誤攻其汗。則陽出而陰氣瀰塞。胸腹必致脹滿。而釀變耳。傷寒下利日十餘行。脈反實者死。原文。

實為邪盛邪盛必正脫也

⑤下利有微熱而渴脉弱者令自愈下利脉數而渴者令自愈設不差必清膿血以有熱故也下利脉數有微熱汗出令自愈設復緊為未解原文

微熱而渴證已轉陽然正恐陽邪未盡也若脉弱則陽邪已退可知故不治自愈脉數與微熱互意汗出與脉弱互意脉緊則不弱矣邪方熾盛其不能得汗又可知矣

⑥下利寸脉反浮數尺中自濇者必圍膿血原文

清圓同義脉見浮數若是邪還於表則尺脉自和今尺中自濇乃熱邪搏結於陰分雖寸口得陽脉究竟陰邪必走下竅而便膿血也

⑦下利脉沉弦者下重也脉大者為未止脉微弱數者為欲自止雖發熱不死原文

下利而脉沉弦主裏急後重成滯下之證即所稱痢證也脉大者即沉弦中之大脉微弱數者即沉弦中之微弱數也脉微弱數雖發熱不死則脉大身熱者其死可知矣

⑤熱利下重者白頭翁湯主之。原文

熱利下重互上文即傷寒轉痢之謂也。

⑥下利欲飲水者以有熱故也白頭翁湯主之。原文

此從上條另申一義見凡下利欲飲水者與藏寒利而不渴自殊乃熱邪內耗津液縱未顯下重之候亦當以前湯勝其熱矣。

⑦下利譏語以有燥屎也宜小承氣湯。原文

此與陽明經譏語胃中有燥屎正同乃不用大承氣而用小承氣者以下利腸虛兼之厥陰藏寒所

以但用小承氣微攻其胃全無大下之條耳。

⑧下利後更煩按之心下濡者為虛煩也宜梔子豉湯。原文

已下利而更煩似乎邪未盡解然心下濡而不滿則為虛煩與陽明誤下胃虛膈熱之證頗同故俱用湧法也。

⑨嘔而發熱者小柴胡湯主之。原文

厥陰之邪上逆而兼發熱乃肝膽藏府相連之證也故用小柴胡湯分解其陰藏陽府之嘔熱也。

前論篇 卷四 十一  
○吳嘔而脈弱。小便復利。身有微熱。見厥者。難治。四逆湯主之。原文

嘔而脈弱。小便利。裏虛且寒。身有微熱。證兼表裏。其人見厥。則陰陽互錯。故為難治。然不難於外熱。而難於內寒也。內寒則陽微陰盛。天日易靈。故當用四逆湯以回陽。而微熱在所不計也。況乾薑配附子。補中有發。微熱得之。自除耶。

○乾嘔吐涎沫者。吳茱萸湯主之。嘔家有癰膿者。不可治。嘔膿盡自愈。原文

厥陰之邪上逆。而乾嘔吐涎沫。可用吳茱萸湯。以下其逆氣。若陰邪上逆。結而為癰。潰出膿血。即不可復治。其嘔正惡。人誤以吳茱萸湯治之。耳。識此意者。用辛涼以開提其膿。亦何不可耶。

按厥陰篇中。次第不一。有純陽無陰之證。有純陰無陽之證。有陰陽差多。差少之證。有陽進欲愈。陰進未愈之證。復有陰居八九。陽居一二之證。厥而發熱。熱深厥深。上攻而成喉痺。下攻而便膿血。此純陽無陰之證也。脈微細欲絕。厥冷。

灸之不溫惡寒。大汗大利。躁不得卧。與夫冷結。關元。此純陰無陽之證也。厥三日熱亦三日。厥五日熱亦五日。手足厥冷。而邪熱在胸。水熱在胃。此陰陽差多差少之證也。渴欲飲水。飢欲得食。脈滑而數。手足自溫。此陽進欲愈之證也。默然不欲食。寸脈雖浮數。尺脈自濇。嘔吐涎沫。腹脹身疼。此陰進未愈之證也。下利清穀。裏寒外熱。嘔而脈弱。小便復利。本自寒下。復誤吐下。脈沉微。厥面反戴。陽此陰居。八九陽居。一二之證。

也。大率陽脈陽證。當取用三陽經治法。陰脈陰證。當合用少陰經治法。厥陰病見陽為易愈。見陰為難痊。其陰陽雜錯不分。又必先溫其裏。後攻其表。設見咽喉不利。咳唾膿血。則溫法不可用。仍宜先解其表矣。世醫遇厥陰諸證。如涉大洋。茫無邊際。可測。是以動手。即錯。茲不厭繁。復闡其要旨。俾後學奉為指南云。

再按厥陰經原無下法。首條即先示戒云。下之利不止矣。蓋厥陰多至下利。不利中伏有死證。

有伸景首  
三二二日  
三字則應  
二字仍  
犯厥陰  
戒也

金匱云五藏氣絕於內則下利不禁此所以致  
戒不可下耶中間雖有用小承氣一法因胃有  
燥屎微攻其胃非攻其腸也雖有厥應下之  
語乃對發汗而言謂厥應內解其熱不應外發  
其汗耳豈可泥應下二字遂犯厥陰之大戒耶  
自晉迄今傷寒失傳遇陽明二三日內當下之  
證及少陰二三日急下之證總不能下至厥陰  
六七日不當下之時反行下之在熱深厥深之  
陽證下之已遲萬一僥倖不過為焦頭爛額之

客在亡血藏虛之人下之百無一生矣幾千年  
來孰任殺人之辜耶

尚論篇卷四 厥陰全篇終

尚論篇 卷四 厥陰全篇 三



過經不解

法四條 附三陰經後

過經不解者由七八日已後至十三日已後病過

一候二候猶不痊解也然邪在身中日久勢必結

聚於三陽太陽為多少陽次之陽明又次之及至

三陰則生死反掌不若此之久持矣

辨太陽過經誤下邪陷少陽用大小柴胡兩解法

一太陽病過經十餘日反二三下之後四五日柴胡

證仍在者先與小柴胡湯嘔不止心下急鬱鬱微煩

者為未解也與大柴胡湯下之則愈 原文

尚論齋 卷四 過經不解 二

過經十餘日而不知太陽證有未罷反二三下之因而致變者多矣後四五日柴胡證仍在未有他變本當行大柴胡兩解表裏但其人之邪屢因悞下而深入卽非大柴胡下法所能服故必先用小柴胡提其邪出半表然後乃用大柴胡始合法也辨過經不解心下欲吐微煩微滿用藥宜審一法

②太陽病過經十餘日心下溫溫欲吐而胸中痛大便反溏腹微滿鬱鬱微煩先此時自極吐下者與調胃承氣湯若不爾者不可與但欲嘔胸中痛微溏者

此非柴胡證以嘔故知極吐下也 原文

此條註解不得仲景可障之意茲特明之太陽病過經十餘日心下溫溫欲吐而不吐其人胸中痛大便反溏腹微滿鬱鬱微煩者此有二辨若曾經大吐大下者邪從吐解且已入裏可用調胃承氣之法若未極吐下但欲嘔不嘔胸中痛微溏者是痛非吐所傷溏非下所致調胃之法不可用矣豈但調胃不可用卽柴胡亦不可用以邪尚在太陽高位徒治陽明少陽而邪不服耳解太陽之邪仲



景言之已悉故此但示其意也若其人能嘔則是  
為吐下所傷而所主又不在太陽矣

過經證屬可下悞用圓藥增利辨內實內虛一法  
③傷寒十三日胸脇滿而嘔日晡所發潮熱已而微  
利此本柴胡證下之而不得利今反利者知鑿以圓  
藥下之非其治也潮熱者實也先宜小柴胡以解外  
後以柴胡加芒硝湯主之原文  
胸脇滿而嘔邪在少陽表裏之間也發潮熱裏可  
攻也微下利便未硬也以大柴胡分解表邪蕩滌

裏熱則邪去而微利亦自止矣若悞用圓藥則徒  
引熱邪內陷而下利表裏俱不解也故先用小柴  
胡分提以解外邪後加芒硝以滌胃中之熱也

④傷寒十三日不解過經譫語者以有熱也當以湯  
下之若小便利者太便當鞭而反下利脈調和者知  
鑿以圓藥下之非其治也若自下利者脈當微厥今  
反和者此為內實也調胃承氣湯主之原文

二條俱見微利之證難辨其內虛內實上條胸脇  
滿而嘔邪湊少陽之表故欲下之必用柴胡湯為

合○法○若○以○他○藥○下○之○表○邪○內○入○即○是○內○虛○此○條○原  
無○表○證○雖○圓○藥○悞○下○其○脉○仍○和○即○為○內○實○也○  
按○仲○景○下○法○屢○以○用○圓○藥○為○戒○惟○治○太○陽○之○脾○約○  
乃○用○麻○仁○圓○因○其○人○平○素○津○枯○腸○結○必○俟○邪○入○陽○  
明○下○之○恐○無○救○於○津○液○故○雖○邪○在○太○陽○即○用○圓○藥○  
之○緩○下○潤○其○腸○俾○外○邪○不○因○峻○攻○而○內○陷○乃○批○郅○  
導○竅○游○亦○空○虛○之○妙○也○此○等○處○亦○須○互○察○  
再○按○傷○寒○證○以○七○日○為○一○候○其○有○二○候○三○候○不○解○  
者○病○邪○多○在○三○陽○經○留○戀○不○但○七○日○傳○之○不○盡○即

十日十三日二十餘日尚有傳之不盡者若不辨  
證徒屈指數經數候汗下展轉差誤正虛邪奏愈  
久愈難為力與內經至七日太陽病衰頭痛少愈  
八日陽明病衰身熱少歇九日少陽病衰耳聾微  
聞十日太陰病衰腹減如故則思飲食十一日少  
陰病衰渴止舌潤而噤十二日厥陰病衰囊縱少  
腹微下大氣皆去病人精神爽慧之恒期迥異矣  
所以過經不解當辨其邪在何經而取之仲景云  
太陽病頭痛至七日以上自愈者以行其經盡故

此段亦須善會仲景明有再作經之交竟云不傳難言之但傳非如始得病之外邪復熾乃病邪不盡而正氣不足故遂巡未已即是傳也喻先生言無是理指外邪也故以皮毛外三字駁

也。即內經七日太陽病衰頭痛愈之旨也。可見太陽一經有行之七日以上者矣。其欲作再經者，鍼足陽明，使經不傳則愈。以太陽既羈留多日，則陽明少陽亦可羈留過經，漫無解期矣。所以蚤從陽明中土而奪之，俾其不傳，此捷法也。若謂六經傳盡復傳太陽，必無是理。後人墮落成無已阱中耳。豈有厥陰兩經交盡於裏，復從皮毛外再入太陽之事耶？請破此大惑。

差後勞復陰陽易病

附三陰經後

一 大病差後勞復者，枳實梔子豉湯主之。若有宿食者，加大黃如博碁子，大五六枚。原文

勞復乃起居作勞，復生餘熱之病。方註作女勞復，大謬。女勞復者，自犯傷寒後之大戒，多死少生。豈有反用上湧下泄之理耶？太陽中篇下後身熱，或汗吐下後虛煩，無奈用本湯之苦，以吐徹其邪，此非取吐法也。乃用苦以發其微汗，正內經火淫所勝以苦發之之義。觀方中用清漿水七升，空煮至

凡藥熟則  
常下生則  
上走

四升。然後入藥。同煮。全是欲其水之熱而趨下。不致上湧耳。所以又云。覆令微汗。精絕。

二傷寒差已後更發熱者。小柴胡湯主之。脈浮者以汗解之。脈沉實者以下解之。原文

差已後更發熱。乃餘熱在內。以熱召熱也。然餘熱要當辨其何在。不可泛然施治。以虛其虛。如在半表半裏。則仍用小柴胡湯和解之法。如在表。則仍用汗法。如在裏。則仍用下法。然汗下之法。即互上條。汗用枳實梔豉微汗。下用枳實梔豉加大黃微

下也

三太病差後從腰已下有木氣者。牡蠣澤瀉散。原注

腰以下有水氣者。水漬為腫也。金匱曰。腰以下腫。當利小便。此定法矣。乃大病後。脾土告困。不能攝水。以致水氣泛溢。用牡蠣澤瀉散。峻攻何反不顧其虛耶。正因水勢未犯身半以上。急驅其水。所全甚大。設用輕劑。則陰水必襲入陽界。驅之無及。城不沒者。三版亦云。幸矣。可見活人之事。迂疎輩必不能動中機。宜庸士遇太病後。悉行溫補。自以為

善孰知其為齒莽滅裂哉

④大病差後喜唾。从不了了者。胃上有寒。當以圓藥溫之。宜理中圓。原文

身中津液。因胃寒凝結而成濁唾。久而不清。其人必消瘦索澤。故不用湯藥。蕩滌而用圓藥。緩圖也。理中圓。乃區分陰陽。溫補脾胃之善藥。然仲景差後。病外邪已盡。纔用其方。在太陽邪熾之日。不得已。合桂枝用之。即更其名曰桂枝人參湯。又云。當以理中與之。利益甚。理中者。理中焦。此利在下焦。

非其治也。於此見用法之權衡矣。

⑤傷寒解後。虛羸少氣。氣逆欲吐者。竹葉石膏湯主之。原文

身中津液。為熱邪所耗。餘熱不清。必致虛羸少氣。難於康復。若更氣逆欲吐。是餘邪復挾津液。滋擾。故用竹葉石膏湯。以益虛清熱。散逆氣也。

⑥病人脈已解。而日暮微煩。以病新差。人強與穀。脾胃氣尚弱。不能消穀。故令微煩。損穀則愈。原文

脈已解者。陰陽和適。其無裏裏之邪可知也。日暮

微煩者日中衛氣行陽其煩可知也乃因脾胃氣弱不能消穀所致損穀則脾胃漸趨於旺而自愈矣註家牽扯日暮為陽明之王時故以損穀為當小下不知此論差後之證非論六經轉陽明之證也日暮即內經日西而陽氣已衰之意所以不能消穀也損穀當是減損穀食以休養脾胃不可引前條宿食例輕用大黃重傷脾胃也

合六條觀之差後病凡用汗下和溫之法但師其意不泥其方恐元氣精津久耗不能勝藥耳豈但

不能勝藥抑且不能勝穀故損穀則病愈而用藥當思減損并可識矣其腰已下有水氣峻攻其水亦以病後體虛膀胱氣化不行若不一朝迅掃則久困之脾土必不能堤防水逆不至滔天不止所以仲景云少陰負跌陽者為順故亟奪少陰之水以解跌陽之圍夫豈尋嘗所能測識耶

一傷寒陰陽易之為病其人身體重少氣少腹裏急或引陰中拘攣熱上衝胸頭重不欲舉眼中生花膝脛拘急者燒視散主之原文

陰陽易之病註家不明言以致後人指爲女勞復大謬若然則婦人病新差與男子交爲男勞復乎蓋病傷寒之人熱毒藏於氣血中者漸從表裏解散惟熱毒藏於精髓之中者無繇發泄故差後與不病之體交接男病傳不病之女女病傳不病之男所以名爲陰陽易卽交易之義也其證眼中生花身重拘急少腹痛引陰筋暴受陰毒又非薑桂附子辛熱所能驅故燒棍襠爲散以其人平昔所出之敗濁同氣相求服之小便得利陰頭微腫陰

毒仍從陰竅出耳

此條叔和彙於差後勞復之前因起後人女勞復之疑今移附勞復後蓋見熱病之爲大病差後貽毒他人其惡而可畏有如此也

尚論張仲景傷寒論凡入卷前四卷詳論六經證治已盡傷寒之義矣後四卷推廣春月溫病夏秋暑濕熱病以及脈法諸方聊與二三及門揚確千古稿藏笥中欲俟百年身盡名滅然後梓行以其刻意求明令天下業醫之子從前師

說漫無着落必反嫉為欺世盜名耳不謂四方  
來學日衆手編不便抄錄姑將前四卷投梓求  
正太方儻坊間購刻全本人書具在寧致貽憾  
於續貂乎

庚寅初夏喻 昌識

尚論篇卷四終



